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相关规定。
- (二)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9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
- (三)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4月8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- (四)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。其中:出席现场会 议董事3人: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4人。
 - (五)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昝圣达先生主持,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: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: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;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20年度母公司共实现净利润-38,304,706.98 元,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-1,248,071,873.44元,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-1,286,376,580.42元。

由于本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负,不具备分配条件,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 转增股本预案为:不进行利润分配,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独立董事曹旭东、朱林、胡杰对本议案表示同意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预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;

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 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;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 表决结果: 7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。

6、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;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临 2021-005 号公告。 独立董事曹旭东、朱林、胡杰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 表决结果: 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7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: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8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及《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;

《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及《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9、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: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临 2021-006 号公告。 独立董事曹旭东、朱林、胡杰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 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10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;

- (1)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年度津贴制,每位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60,000元/年(含税);公司非独立董事、监事均不以董事、监事的职务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,其薪酬标准按其在本公司及所属企业所任具体职务核定。
- (2)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绩效考核制,按照公司薪酬制度,考核结果与薪酬挂钩,实际领取的薪酬根据考核结果在基本薪酬基础上适度浮动;

在本公司下属企业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不重复领薪。

独立董事曹旭东、朱林、胡杰对 2021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表示同意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关于 2021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的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、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;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临 2021-007 号公告。

独立董事曹旭东、朱林、胡杰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2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的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临 2021-008 号公告。

独立董事曹旭东、朱林、胡杰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有关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事宜,本公司将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!

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